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五龙贸易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股东五龙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龙公司”)的通知，其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61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减持后，五龙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16,884,9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

五龙公司在 2023 年 5 月 3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7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3,055,9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区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五龙贸易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3 年 7 月 6 日 -2025 年 2 月 25 日	4.61-6.42	35,064,800	2.9999%
	大宗交易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5 年 2 月 27 日	4.42-5.48	27,991,100	2.3948%
合计				63,055,900	5.3947%

2. 股东累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累计减持前持有股份		累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五龙贸易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79,940,853	15.3947%	116,884,953	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9,940,853	15.3947%	116,884,953	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2025年1月10日发布的《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的有关规定，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后，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触及或者跨越5%的整数倍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 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3. 本次权益变动后，五龙公司仍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4.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 《关于减持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2.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